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兰浩特市第四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校舍及附属设施维修项目(宿舍楼更换门窗及卫生间改造工程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7394.8567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76.5715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10800MA10PHDUX4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沈阳市于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11月10日	行业	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企业名称：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10800MA10PHDUX4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沈阳市于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11月10日	行业	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10800MA10PHDUX4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沈阳市于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11月10日	行业	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辽宁中晟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10800MA10PHDUX4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沈阳市于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11月10日	行业	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

